

证券代码: 000026 200026 证券简称: 飞亚达 A 飞亚达 B 债券代码: 112152

债券简称: 12 亚达债 公告编号: 2014-003

## 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定召开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召开时间：2014 年 1 月 24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二）股权登记日：2014 年 1 月 17 日（星期五）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飞亚达科技大厦 19 楼会议室

（四）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六）出席对象：

1、截止 2014 年 1 月 17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 A 股股东，以及 2014 年 1 月 22 日（最后交易日 2014 年 1 月 17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 B 股股东，均有权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本届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列席对象：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改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以上决议内容详见本公司 2014 年 1 月 9 日于《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

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14-001）。

### 三、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单位介绍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代理人及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格式附后），以便登记确认。来信请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深圳市南山区飞亚达科技大厦20楼），邮编：518057（信封请注明“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 （二）登记时间：

2014年1月23日，9:00—12:00；13:00—17:00

#### （三）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地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飞亚达科技大厦20楼）

联系电话：0755-86013669 0755-86145203

传真：0755-83348369

联系人：张勇 熊瑶佳

### 四、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九日

附件一：

### 股东参会登记表

|       |        |
|-------|--------|
| 姓名：   | 身份证号码： |
| 股东账号： | 持股数：   |
| 联系电话： | 电子邮箱：  |
| 联系地址： | 邮编：    |

附件二：

###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如下授权代为行使表决权。委托人对会议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 议案序号 | 议 案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改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